

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9月20日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，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，会议于2023年9月22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军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过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1、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。

2、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激励计划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3、董事会关于授予日的确定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。

综上，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公司确定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3 年 9 月 26 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74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08.8 万股，授予价格为 11.39 元/股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48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好上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9 月 22 日